

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根据《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经审慎的研究，我们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关于拟转让卡乐互动股权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本次交易的目的是为了支持天津卡乐互动科技有限公司的资本运作和长期发展战略，可进一步优化其股权结构。交易完成后，天津卡乐互动科技有限公司将成为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将通过堆龙鸿晖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持有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股份。公司将继续与天津卡乐互动科技有限公司深度战略合作，共同推进公司智能包装战略。

因此，我们同意本次股权转让事宜。

（以下无正文，下接签字页）



证券代码： 002701

证券简称： 奥瑞金

(本页无正文，为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

梁仲康

张月红

单喆愨

年 月 日